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市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竞业达”或“公司”）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竞业达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前次审议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自有资金和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有 3.5 亿元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基础上，追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0.8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4.3 亿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6 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 二、调整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为公司及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预计存在阶段性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三）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9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6 日止。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 （四）投资品种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理财、结构性存款、实时理财等产品。

### （五）投资决策及实施

本事项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根据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在原有 4.3 亿元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基础上，追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5.9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增加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赵培兵

\_\_\_\_\_

岳吉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